

采购要求

一、概况

1. 项目名称：麦盖提县尕孜库勒乡中心卫生院草药采购
2. 采购机构：麦盖提县尕孜库勒乡中心卫生院
3. 采购内容：采购中药饮片 19 种
4. 设备交付时间和具体地点：合同签订后，7 个工作日内配送至院方指定地点。
5. 预算：21572.00 元（预算金额）

二、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 (2) 提供 2023 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近一个月的资信证明；
 - (3) 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代扣缴税的完税证明不作为税务缴费凭证，如社保缴税等）；
 - (4) 法人投标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投标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单位社保缴费凭证，2024 年 1 月份后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

供)；

(6) 近三年内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 如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尚在处罚期内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的将拒绝其参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评审现场查询核实)。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次采购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 特定资格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投标人为生产商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同时须提供所报全部中药饮片产品生产厂具有《药品生产许可证》，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相关的资质等。

三、采购需求

一、有关说明

-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二) 产品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属于国家强制性节能产品品目清单内的产品进行响应，并提供有效的强制性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二、基本概况

1. 项目需求概述

麦盖提县尕孜库勒乡中心卫生院草药采购项目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配送至院方指定地点。

三、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 采购项目一览表

详见附件：中草药采购计划

注 1：投标报价总价（单价）均不得超过每个货物的单价最高限价和总价。

2：本项目各个包不论是否注明均采购国产产品。

3：上述技术指标中凡有相关描述均为参考指标，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2) 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2、投标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报价须包含本采购文件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及相关费用。货物金额、包装费、运输费及运输途中保险费、装卸费、税金及其它产生的相关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报价总额中。

3、交货时间:24小时内响应，7个工作日内送达，急送药品48小时内送达，节假日照常配送。

4、交货地点:麦盖提县尕孜库勒乡中心卫生院指定地点。

5、验收方式:由卫生院质量管理部门根据相关程序执行。

6、结算方式：本合同货款以验收合格入库当月月底为一个结算周期，货到甲方库房，经质量检验合格后入库；由中标商开具发票及其相关资质（所需资质，具体以财务报账实际要求为准），医院在验收合格入库以验收合格入库当月月底算起90个工作日内向中标商支付货款(货款按甲方实际入账金额结算)。

7、相关要求：乙方应对供货品种开据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销售出库单（或随货清单），发票应当列明药品通用名称、规格、单位、数量、有效期，单价、金额等内容，并加盖公章。销售出库单（或随货清单）应当列明药品通用名称、规格、单位、数量、生产日期、有效期、批号、单价、金额等内容，保证能正常入库。实际以成交后应按照院方需求开具，存在不合格清单的情况，未及时提供合格的手续，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

甲方在接收药品时，应于当日对药品进行验收入库,对乙方提供的药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种、数量、质量要求的部分,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8、价格要求：药品的价格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提交药品

的价格必须是不高于市场中的价格，本价格为甲方的入库价格。成交药品价格执行期间，遇市场价格浮动过大时或其他情况，对未供货部分，乙方不可在合同期内调整供货价格。

9、配送服务：配送由乙方提供，按合同要求对甲方提供或组织配送服务，每次配送的时间和需求数量以乙方收到甲方的供货通知为准。

（二）质量要求

1、质量标准：中药饮片（原药材）必须达到国家或地方各类标准，例如：应符合最新《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品标准》、《炮制规范》地方标准等相关标准。能满足本院临床用药习惯，提供合格药品。投标目录参数只作为参考，但所投产品参数不得低于上述要求。

乙方交付的药品必须符合国家最新药典或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并与供应时的承诺相一致附有该药品生产企业同批号的出厂药品检验合格证，以备验收检查。

2、如未达到上述质量标准原因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商承担。

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造成的人身伤害、死亡等后果，均由中标商承担全部法律和经济赔偿责任，如因医院储存、保管、养护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商不承担责任。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产品在运输当中按照产品的特殊性进行冷藏或者冷冻等运输，保证产品在运输途中的质量，运输路途较远的应做好产品的装箱及温度保护，采取必要的温度保护或者冷藏等措施。运输条件不符合储存要求的情况造成拒收退货质量问题，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如药材质量原因发生退货，中标商须承担全部责任。

4、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营业执照、经营许可证、法人委托书、质量标准、产品质检报告书（随货同行）等经营的有效资质。甲方对所提供的资质和资质真实有效性负责。

6、到货验收后根据货物实际保质期为准，产品剩余有效期不能少于规定有效期的三分之二，特殊品种双方另行商定。

7、生产商饮片产地需固定，代理商供货产品必须与投标报价明细表载明的品牌产地保持一致。**重要的事情说三遍!!! 重要的事情说三遍!!! 重要的事情说三遍!!!**

（三）包装要求

1、要求中标企业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产地、质量、价格、包装、有效期等均符合条件的药品，且产品外包装标签必须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包装色标需符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规定的色标要求，任何由于包装不妥善所致的任何损失均由供货方承担。

2、供应商提供的中草药外包装标签必须有药品通用名称、规格及单位、数量或重量、生产日期、有效期或失效期、批号。需符合行业标准。

3、中标企业应建立中药饮片质量监督组，重点抽查易霉变、虫蛀、结串、泛油的品种，做好药品的质控、质检工作，保证供应药品的质量符合标准规定。医院对质量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及《炮制规范》的予以退货处理。发现同一饮片品种不符合要求达三次，更换该品种供应商。

（四）违约责任

以下违约事项，需支付违约金，每次违约违约金为履约保证金的 5%，中标商在支付违约金后还应继续履行应尽的交货义务，

累计三次出现以下违约情况解除合同,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同时取消供货资格。

1、中标商未根据医院通知将所签订中标合同附件中的原药材供应给医院。

2、中标商未按合同价与医院进行结算原药材款。

3、开标留样和实际送货不一致,不按时送货。

4、批量采购时未提供本批次药材合格的全项质检报告,存在上优下劣、掺杂杂质。

5、如所供应品种未能达到质量标准要求。

6、合同期内中标商未按照甲方每次采购计划,及时提供供货服务。

(五) 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1、售后服务要求:应具有相应售后服务能力(并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

2、培训服务要求:对于一些需要指导的新产品,供应商必须做好相关培训工作,培训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3、我院发现进货的中药饮片有质量问题等,中标人应保证退货处理;在使用过程中对近效期(≤ 6 个月)的中药饮片中标人应保证及时更换。

4、不可抗力。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经核实可全部或部分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15个工作日内提供证明。

5、解除合同的条件。当事人双方经协商一致或者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事由时,即可按照相关规定解除合同。

6、中标商合同签订之日起,按中标品种数量备好中药饮片,不得出现缺货、不按时供货、质量不合格、不提供相关资料及报告单等现象;如出现以上问题供应商应出具加盖公章的说明函。

7、医院不定期对中标企业供应的中药饮片进行抽查检验,检验不合格的,可向供货厂家通知拒收任何不符合医院质量要求的药品。对于药监局抽检不合格的药品,造成的罚款及没收等损失由供货公司承担。

8、如果在供货中出现政策性**第三方中药饮片交易平台或其他集中采购平台**有同类品种可线上采购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自行转平台采购。

四、询价规则

1. 竞价开始时间:以竞价信息发布为准

2. 竞价截止时间:按照系统截止时间

3. 有效竞价标准:有效报价供应商至少 3 家

4. 成交规则:采购人在有效报价的供应商中,手动确认成交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正规规定合同要求签订《中药饮片采购合同》。

5. 供应商竞价方式:对采购需求报价

6. 推荐成交供应商:符合采购需求及资质要求的最低报价

7. 供应商响应附件要求:必须盖章上传相关材料满足如下: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	提供 2024年度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
3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单位社保缴费凭证，2024 年 01 月份后成立的公司按实际发生提供）；
4	提供税务机关出具近三个月的完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代扣缴税的完税证明不作为税务缴费凭证，如社保缴税等）；
5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二)	投标人为生产商的须具有有效期内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
(三)	法人投标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http://www.gsxt.gov.cn）三个网站的查询结果，如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的。
(五)	本项目 <u>不</u> 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4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单价限价的；
5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6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无负偏离的；
7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国产品的；
8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五、竞价要求

1、为避免低价低质恶性竞争，请实事求是报价，如有违反市场价格规律超低价恶意谋取中标后，又不能按照招标人时间节点要求完成服务者，一律按无效报价处理并上报行业监管部门进行处罚。

2、因中草药属于特殊商品，既有商品的特性，也有药品的特性。因此为了保证中草药的符合质量要求，本次在线询价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由我院组织资格审查小组对报名参选资料及其中药饮片样品进行现场审核。从审查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当中符合采购需求及资质要求的最低报价者为推荐成交供应商，若在评审时出现投标供应商有同一报价的情形，将从审查符合条件的供应商通过摇号方式随机产生。

注：现场评标时请携带样品数不少于本项目目录内中药饮片的5%品种，参与评标。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代理机构名称)：

兹有_____同志为_____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项目名称及编号采购活动中一切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话号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项目编号）的
（项 目 名 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
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止。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_____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双面扫描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内容：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产地	生产企业	
合计金额（小写）									
合计金额（大写）：									

投标人名称（签）：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 _____

日期：

注：1、合计金额应为各分项价格之和。

2、请各投标人根据投标方案，在本表中详细写明所有产品型号规格、主要技术参数、数量、综合单价、总价及品牌和产地。

3、综合单价必须包括货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输、保险、售后服务、培训及其它必需服务的报价。

附件：

中草药目录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合计
1	蓖麻	1.000g*1000g/KG	4kg	180	720
2	芦荟	1.000g*1000g/KG	4kg	140	560
3	花椒	1.000g*1000g/KG	4kg	148	592
4	亚麻子	1.000g*1000g/KG	4kg	55	220
5	诃子肉	1.000g*1000g/KG	4kg	75	300
6	秋水仙	1.000g*1000g/KG	4kg	175	700
7	白花丹	1.000g*1000g/KG	4kg	140	560
8	洋甘菊	1.000g*1000g/KG	4kg	180	720
9	龙葵果	1.000g*1000g/KG	4kg	90	360
10	蜀葵子	1.000g*1000g/KG	4kg	70	280
11	阿育魏实	1.000g*1000g/KG	4kg	75	300
12	菝葜根	1.000g*1000g/KG	4kg	70	280
13	地骨皮	1.000g*1000g/KG	4kg	250	1000
14	阿那其根	1.000g*1000g/KG	4kg	1600	6400
15	曼陀罗籽	1.000g*1000g/KG	4kg	90	360
16	玫瑰花瓣	1.000g*1000g/KG	4kg	280	1120
17	蒺藜子	1.000g*1000g/KG	4kg	45	180
18	黄连	1.000g*1000g/KG	4kg	780	3120
19	珊瑚	1.000g*1000g/KG	4kg	950	3800

合计：
21572.00